**县 十 七 届 人 大**

**五次会议文件（26）**

关于道县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年5月29日在道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道县财政局局长 杨小江

各位代表：

根据预算法规定，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2019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特邀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全县财税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推进财税改革，妥善应对减收增支压力，围绕县委重大战略部署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全力促进增收节支，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迎难而上，奋发有为，财政保持平稳运行，为全县高质量发展和品质活力新道州建设提供了财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亿元，比年初预算短收0.59亿元，比上年实际完成数增加0.12亿元，增长1.2%。需要说明的是，我县为了做实财政收入，虽然增幅完成的不高，却给我们带来了一些实实在在的好处：一是直接上划到中央和省的收入相对较少；二是地方收入做实对于增加来年的转移支付特别是纯财力性均衡性转移支付是非常利好的；三是地方收入做实体现了税收质量的提高。

2019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0.83亿元，占调整预算的100%，比上年实际数增加2.13亿元，增长5.5%。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教育支出8.53亿元，增长8.9%；公共安全支出1.3亿元，增长4.9%；科学技术支出0.72亿元，增长5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03亿元，增长0.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6.14亿元，增长14.3%；农林水事务支出6.59亿元，增长4.2%。

2019年我县上级补助收入29.31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5.5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97亿元；债券转贷收入3.02亿元；调入资金0.5亿元；上年结余0.02亿元。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上解支出0.32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1.5亿元。2019年年终滚存结余0.2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7.93亿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32亿元，比上年增长388.2%。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11.24亿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0.11亿元，比上年增长200%。经结算，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1.02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3.2亿元。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8万元，减去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35万元，调出资金0.5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0.39亿元。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173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4.97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15.03亿元。本年收支结余-0.06亿元，扣出当年从失业保险基金中提取0.07亿元作为职业技能提升资金，年末滚存结余6.38亿元。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主要完成情况：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83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支出4.75亿元，完成年初预算105%。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62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支出1.31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06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9%；支出0.88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54%。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4.83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6%；支出4.78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03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4%；支出3.28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2%。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2019年底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29.4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2.5亿元，专项债务6.95亿元。为争取最大额度的债券资金，我们将债务限额用足用够，2019年全年争取新增债券4.34亿元，位居全市第一，截至2019年底政府债务余额与债务限额持平。

二、2019年预算执行主要特点

一年来，县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扎实推进财政各项工作。

**（一）迎难而上，狠抓征收强财力。一是加大财源培植力度。**根据县政府出台的《道县2019年加强财政收入增收管理实施方案》要求，主动做好跟踪服务，积极推进重大项目实施进度，解决企业实际困难。鼓励动员企业充分抓住减税降费机遇，扩大生产销售规模，支持加大实施技术改造，推进产业转型升级，确保减税降费政策落到实处。**二是加大收入组织力度。**依法加强税收征管，加强历年欠缴税费的清理征缴入库，做到应收尽收。加大对重点工业园区、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的调度，挖掘税收增长潜力。积极推进两个信息治税平台建设，着力弥补我县在砂石、混凝土、砖厂等资源类行业税收征收上的短板。群策群力做活土地文章。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步伐，盘活县域内闲散土地，完善土地收储制度，实现土地资源效益最大化。通过努力，全年实现土地出让金成绩喜人，较上年入库数翻了两番多。**三是加大向上争资争项力度。**抢抓政策机遇，积极向上反映我县特殊情况和实际困难，不断创新工作思路，找准切入点，打开突破口，全力做好向上争资争项工作。经过不懈努力，2019年我县在转移支付特别是均衡性转移支付争资上取得了较大收获，有力弥补了我县财力性缺口。新增政府债券限额在全市排第一位，全年共争取新增债券额度4.34亿元（我县化解隐性债务工作在全省排第一位，省厅因此奖励新增债券额度0.9亿元）。另外值得一提的是，在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的带领下，年底前通过积极争取，反复多次向省厅进行专题汇报，争取到了一笔纯财力性补助1500万元，全省123个县市区获得此项补助的不到三分之一。

**（二）有保有压，统筹投入惠民生。**坚持以民生为先、以民生为重，坚持“节用裕民”，积极调整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优先保障关系全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政策和重点民生实事项目，确保对脱贫攻坚、污染防治、产业发展、创新开放等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用于教育、农林水、社保、医疗卫生、节能环保、住房保障等民生领域的支出达到30.99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75.9%。**一是强化投入助力脱贫攻坚。**认真贯彻上级脱贫攻坚战略部署，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脱贫攻坚中的主导作用，紧紧围绕全面解决贫困户“两不愁三保障”目标，创新举措，加大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规范财政涉农资金使用管理。全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3.09亿元，其中县本级统筹整合投入扶贫资金0.83亿元，用于支持光伏发电、行业扶贫、易地扶贫搬迁等重点扶贫工程以及建档立卡贫困户的财政补助。同时，大力推进乡村振兴，为脱贫攻坚助力，全年累计投入资金6702万元，涵盖农村改厕、安全饮水、人行便道、村卫生室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开展美丽乡村建设，改善了村容村貌和居住环境。**二是持续推动教育优先发展。**全年投入教育事业8.5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20.9%，增长8.9%。安排校园安保专项资金220万元，支持校园周边环境安全整治，全力保障学生出行安全。大力筹措资金重点解决消除“大班额”问题，全年已建成交付城区学位21280个，消除超大班额549个、大班额917个，是全市学位建设投入最大、进展最快、建设学位最多、消除大班额效果最好的县区。资助县域内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职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重点将建档立卡贫困生纳入资助范围。**三是全力以赴兜底社会保障。**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03亿元。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15连调”，达到人均每月2500元。加大特困人员救助力度，发放低保、优抚、济困、救助等资金1.87亿元，同比增长10.6%，惠及困难群众47664人次。安排就业及再就业奖扶和贴息贴费、职业培训资金2458万元，支持农民工返乡创业，拉动就业再就业2.49万人。全面落实社会保障扶贫政策，全年安排医疗健康扶贫资金1400万元，重点落实建档立卡贫困户“健康扶贫一站式结算”和重病兜底保障。**四是突出加强卫生健康事业。**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6.14亿元。资助城乡贫困人口及困难群众参加居民医保资金911.02万元，惠及6.1万人。安排505.91万元支持县人民医院、中医院等公立医院建设。继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支持免费开展预防出生缺陷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和农村适龄妇女两癌检查，巩固乡村医生实施公共卫生服务、乡镇卫生院及村卫生室药品零差率财政补助。

**（三）加强管理，务求实效推改革。持续推动预算管理改革。**全面贯彻落实预算法，实施全口径预算管理，加快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不断巩固预算公开长效机制，严格按照省财政厅监督管理局对当年预决算公开提出的具体要求督促指导单位进行逐项落实到位。除涉密单位外，其余131家预算单位全部公开了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情况，公开率达到100%。**深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严控财政资金结转结余规模，根据《财政部关于推进地方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财预〔2015〕15号）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省级部门预算管理的通知》（湘财预〔2019〕34号）等文件要求，部门基本支出、“三公”经费和业务工作经费结转全额收回；结转一年以上的项目资金全额收回，确保将闲置沉淀的财政存量资金用于经济社会发展亟需支持的领域。**全面推行国库集中支付。**除法律法规和国务院、财政部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外，预算安排资金全部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实现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覆盖到所有预算单位和所有财政性资金，2019年底前将教育系统（含各乡镇学校）全部纳入了国库集中支付。同时，按照深化财政国库管理体制改革的要求，稳步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逐步实现从预算管理到资金支付，从预算单位、代理银行到金库全过程的电子化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稳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联合中介机构，继续对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的资金覆盖面进一步扩大，推动预算单位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着重加大对财政扶贫资金和“一卡通”等专项资金的绩效管理。**不断完善财政资金监管。**通过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加快投资审核，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年共完成政府采购595笔，总支付金额20656万元，节约采购资金3707万元，节约率17.95%。全年完成工程类、采购类项目评审1059个，审减2.8亿元，审减率48.38%。

各位代表，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与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全县财政得以平稳运行，各项管理改革取得了一定进步，但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我县产业经济特别是实体经济发展还不充分，财政收入增长支撑不足；在减税降费的大背景下，有限的财政供给保障能力，与日益增长的社会发展需求之间，还存在差距；提升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绩效，规范财政管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方面，还存在薄弱环节。对此，我们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逐项研究加以改进，以管理促规范，以创新求突破，向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持续迈进。

三、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根据中央省市相关政策文件精神，**2020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紧扣县委重大战略部署，围绕全县工作重心，不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促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坚持依法理财，全面贯彻落实预算法，推进预算编制改革和制度创新，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坚持民生优先，加大资金统筹力度，有效盘活存量资金，全力支持“打赢三大攻坚战”，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

贯彻上述指导思想，**2020年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一是依法依规，平衡稳妥。**遵循预算法和其他法律法规要求，预算编制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相适应，与部门职能和事业发展相适应，与县级财政承受能力相适应。科学预测财政收入，合理确定收入预期。支出预算坚持“一要吃饭，二要建设”，量入为出，以收定支，兼顾实际需要与财力可能，严格做到收支平衡、不列赤字。**二是综合预算，零基预算。**部门的全部收入和支出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做到收入一个“笼子”、预算一个“盘子”、支出一个“口子”。加强政府性基金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衔接，对于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均可安排的项目，优先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统筹使用预算资金、部门非税收入和上级专项资金，同一支出事项优先使用上级资金。进一步加大 “零基预算”执行力，改变部门预算安排长期固化、只增不减的格局。按照“以事定钱、钱随事走”的原则，基数归零，逐项重新核定。**三是底线思维，守住**“**红线**”**。**深入贯彻“2020年作为市县财政管理规范年”的总体部署，严格落实编制赤字预算、“三保”支出留硬缺口、无预算超预算支出、违规动用国库库款、违规举债、浪费财政资金等“六条红线”的具体要求，全面加强财政管理监督。切实做到“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预算一经县人大会确定后，除突发性事件和政策性因素增加的开支外，其它支出项目当年财政不予追加，一律在编制下年度预算时考虑。坚持兜牢底线，有保有压,把钱用在刀刃上,不该花、不必花、暂时可以不花的钱一律不花，牢牢守住“三保”、库款管理、债务风险底线。

**（二）收入预计及支出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地方收入按增长5%左右安排，全年预计数为10.5亿元。其中税务部门安排8.1亿元，增长6.1%；财政部门安排2.4亿元，增长1.5%。

一般公共预算地方收入10.5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26.12亿元，上年结余收入0.2亿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11.43亿元，收入合计48.25亿元;县本级支出安排47.93亿元，加上上解支出0.32亿元，支出合计48.25亿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根据基金收入和实际支出情况，按基金项目以收定支编制。全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14.89亿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14.72亿元等，加上上级专项指标1亿元，上年结余收入0.01亿元，收入合计15.9亿元;支出安排3.47亿元，上级专项指标支出1亿元，上解支出46万元，调出资金11.43亿元，支出合计15.9亿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当年社保基金收入安排11.3亿元，支出安排10.88亿元，年末滚存结余6.5亿元。

分险种来看，主要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34亿元，支出3.33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68亿元，支出1.37亿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金收入0.94亿元，支出0.93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5.3亿元，支出5.22亿元等。

四、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一）由于我县无国有企业，属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范畴的项目寥寥无几且数额很小，所以我县暂不单独编制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二）根据《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5〕64号）规定，在未收到上级财政下达债券额度通知的情况下，各县市区不允许将新增债券数额列入年初预算，须在明确当年新增债券额度后列入当年的调整预算。鉴此，年初预算的收入项目将“债券转贷收入”剔除，待省厅下达全年新增债务限额后，我们将制定总体安排方案，编制预算调整草案，按程序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审查。

五、2020年财政改革发展重点工作

2020年，我们将把思想和认识统一到中央省市和县委县政府对全年经济形势的判断和经济工作的部署上来，更好谋划、推进、落实以下工作。

**（一）开源增收，努力做实财政总量。**切实完善财政扶持机制，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坚定不移以园区、企业和项目建设为抓手，进一步培植壮大财源。认真排查重点税源企业，加大培植力度，“一事一议”招引重大项目落户，着力培育对本地财力贡献大的税源。积极落实各项财政税收优惠政策，强化扶持措施，支持工业园区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安排好产业项目建设扶持和引导资金，整合政府资金，支持企业特别是重点骨干企业加强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提升发展水平。落实好国家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深挖潜在财源，优化财源结构，充分利用综合治税平台和资源类治税平台，建立综合治税的长效机制。加强税源动态监控分析，加强对征管薄弱环节的管理，加大部门联动清欠稽查力度，努力补齐收入征管上的短板和漏洞；强化非税收入征缴，进一步做好土地出让相关工作，切实扩大财税收入总量，提升财税收入质量，真正增加地方可用财力。

**（二）抢抓机遇，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抢抓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机遇，深入研究各项转移支付政策，突出针对性和实效性，积极争取上级有关政策和资金支持。详细熟读2020年省级预算草案报告，对标对表报告中罗列的各项省级专项资金，认真组织和调动各有关争资争项部门的主观能动性和工作积极性，鼓励各部门充分利用自己的部门优势，做好与上级业务部门的沟通衔接，做深做实做细各项前期工作，找准与我县各个项目实际情况的结合点，精准争取。近期我们将研究出台关于支持争资争项工作方面的考核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责任，加大抓落实的工作力度，确保向上争取政策、项目和资金工作实现新突破，为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注入新的生机和活力。

**（三）依法理财，不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坚持“以收定支”，有多少钱办多少事，严禁超越发展阶段和财力可能安排支出。全面贯彻“零基预算”理念，按照“人员经费按标准、公用经费按定额、专项经费按实际”的总体要求，把钱用在刀刃上，不该花、不必花、暂时可以不花的钱一律不花。硬化预算约束，年度预算执行中，除应急支出及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大事项外，原则上不再追加预算。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打好“铁算盘”，少花钱多办事,花小钱办大事。加大县本级预算资金和各级各类专项资金的统筹使用力度，确保重点支出力度不减。坚持兜牢民生底线，“三保”支出优先安排，“一脱贫三促进六覆盖”民生项目优先保障，关乎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资金一分都不少。

各位代表，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春节期间突发的新冠疫情对全县经济及各行业带来不小的冲击，做好今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攻坚克难，持续发力，开拓进取，为推进全县经济健康持续发展、社会和谐稳定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秘书处**